证券日报
2020年10月30日 星期五
制作 董春云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代码：603983　　证券简称：丸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6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的产业基金名称：宿迁众城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投资金额：合伙企业总规模为人民币1亿元，其中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占合伙企业50%份额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合伙协议》是公司与相关方就投资基金达成的意向，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基金尚需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2、合伙企业在投资运作中可能存在因投资周期较长，投资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3、后续在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行业政策法规、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运营管理、交易方案、投后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将面临投资失败及基金亏损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进一步优化投资结构，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公司拟与北京方圆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鼎投资”）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产业基金，并签署了《宿迁众城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约定共同投资宿迁众城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该基金计划总规模为1亿元人民币，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占合伙企业50%份额。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关于对外投资决策权限的决定，本次投资在董事长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宿迁众城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模式：有限合伙

基金规模：人民币1亿元

成立时间：2020年6月16日

经营场所：宿迁市宿豫区电商园区恒通大厦3楼307室QSWL-000068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方圆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近一年经营状况：未进行实际经营活动

是否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否

资金来源和出资进度：公司以自有资金按照合伙协议约定履行出资义务

投资背景：公司为更好地拓宽投融资渠道，充分运用产业资源，公司拟合作设立产业基金，该基金将重点关注食品饮料及新零售等消费产业相关领域，通过借助合作方专业的经验，积极布局健康与美的消费产业链，加速公司外延式发展步伐，提升公司影响力

合伙人及认缴出资额名单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合伙人类型	认缴金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北京方圆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	0.10%
2	上海来伊份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400	34.00%
3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	50.00%
4	姜汝浩	有限合伙人	397.5	3.98%
5	江永平	有限合伙人	397.5	3.98%
6	章南平	有限合伙人	397.5	3.98%
7	吕金刚	有限合伙人	397.5	3.98%
合计			10,000	100%

三、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名称：北京方圆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306470590F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十条甲22号1号楼5层A602

法定代表人：刘扬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4年07月10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企业策划；企业管理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信息：备案编号为P1018653，备案时间为2015年7月23日

方圆金鼎定位于产业投资，专注于家居、食品饮料、宠物、美妆、医疗和通信等家庭消费相关领域，员工近80人，通过行业认知和产业资源赋能企业，是北京同创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富昌先生拥有十余年资本市场从业经验，主要从事基于上市公司产业服务基础下的VC、PE、并购及上市公司定增投资，具有深厚的上市公司产业服务及投资经验。

2019年度方圆金鼎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416.16	820.90	687.08	-13.70

（二）其他有限合伙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上海来伊份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MA1GCK185K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9年08月08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555号戊楼8138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来伊份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企业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公关活动策划，文化艺术交流策划，食品、食用农产品、日用百货、家用电器、家居用品、电子产品及配件、家具、针纺织品、化妆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玩具、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从事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控制的合伙企业

2、姓名：姜汝浩

身份证号：310*************92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 *********

3、姓名：江永平

身份证号：320*************11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 *********

4、姓名：章南平

身份证号：330*************36

住所：浙江省临安市 *********

5、姓名：吕金刚

身份证号：512*************14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 *********

（三）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以上各合作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本次合作投资事项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等情况。

四、协议主要内容

1、合伙企业的名称

宿迁众城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经营场所

本合伙企业在中国的注册地为宿迁市宿豫区电商园区恒通大厦3楼307室QSWL-000068。

3、合伙目的

合伙企业的目的是，根据合伙协议约定从事投资业务，主要投资布局于食品饮料、调味品及新零售等消费产业相关领域的境内外优质或高成长的企业，拓宽投融资渠道，整合产业资源，打造食品产业生态圈，为所有合伙人获取投资回报。合伙企业的资金募集应依法、合规地以非公开方式对合格投资者进行，合伙企业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合伙企业份额。

4、合伙期限

本合伙企业运作期限为自首次募集期结束之日（原则上以资金为由合伙募集账户转入托管账户之日为准）起至满七年之日止。

5、管理模式

本合伙企业设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就合伙企业的投资项目、项目退出及本协议约定由投资决策委员会决策的事宜作出决策。

投资决策委员会共由3名委员组成，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1名代表，来伊份企业发展委派1名代表，除来伊份企业发展外实缴金额最高的有限合伙人委派1名代表（若有两个及两个以上有限合伙人并列实缴金额最高的，则由普通合伙人在上述并列实缴金额最高的有限合伙人中独立选择一名有限合伙人作为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6、投资范围与投资策略

合伙企业主要投资布局于食品饮料、调味品及新零售等消费产业相关领域的境内外优质或高成长的企业，针对上述范围内的企业进行股权投资。

7、投资方式

合伙企业的投资方式包括股权投资及其他法律法规及国家政策允许的投资方式等。

根据普通合伙人独立判断，且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总数的2/3以上表决同意可以决定由合伙企业或者合伙人通过投资其他基金或投资工具（包括管理人及其关联方管理的基金等）进行间接投资。

8、退出机制

合伙企业投资的项目退出主要方式包括公开上市或挂牌、企业回购、经营回收、股权置换、并购退出及其法律允许的其它方式等，将根据实际情况选择以下的方式退出：在中国境内A股市场进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借壳上市等；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或者协议转让；被上市公司、并购基金或其他产业或机构投资者等收购；在境外交易所上市；股权回购、优先清算；投资决策委员会决策通过的其它方式等。

9、管理费

管理费按照全体有限合伙人总实缴出资额的2%/年计算，由合伙企业直接向普通合伙人支付，各有限合伙人按照其实缴出资额的2%/年承担管理费。

10、收益分配

合伙企业每一投资项目均按照单项目制进行核算及收益分配。来源于某一投资项目所得的每一笔可供分配现金在收到后，并做出不超过合伙企业总实缴金额的千分之五的合理预留后，按本协议约定的分配基准日计算并安排时间进行分配。

来源于投资项目的可分配现金分配时，首先应在所有参与该投资项目的合伙人间，按照各合伙人在该退出项目中的有效投资金额比例（本条中“有效投资金额比例”，指每一合伙人在该投资项目中各自的有效投资金额在全部合伙人有效投资金额之和中所占的比例）划分，并在扣除应付未付合伙费用（含管理费）后，按以下顺序向各合伙人进行分配：

(1)本金分配：归还合伙人在该次分配中，相应投资项目对应的实缴出资额；

(2)优先回报分配：在本金分配后如有余额，则向合伙人进行优先回报分配。优先回报为该合伙人在该次分配中相应项目对应的有效投资金额实现单利8%的投资年化收益率的收益（核算投资年化收益率的期间为自该项目对应有效投资金额实际划出本合伙企业账户之日起至分配基准日为止）；

(3)业绩报酬分配：在本金分配和优先回报分配之后仍有的余额，其中80%向合伙人分配，20%作为业绩报酬向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分配。

11、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因本协议引起的及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首先应由相关各方之间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相关各方不能协商解决，则应向协议签署地上海市松江区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除非法院有判决，诉讼费应由败诉一方负担。败诉方还应补偿胜诉方的律师费等支出。

12、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其修订时，根据本协议约定的修订版签署方式签署后生效。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合作设立产业基金，借助外部专业团队对细分行业进行梳理和研究、发掘和培育优质项目，一方面保证了投资项目的优质性，在较好的控制风险的同时可能获取更高的投资收益；另一方面通过与来伊份共同设立基金，与来伊份达成深度合作，双方可以充分利用自己所在领域优势，实现能力互补，资源整合，共同关注、布局健康食品等新消费领域，推动整个新消费行业健康发展。

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发展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总投资额占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重大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合伙协议》是公司与相关方就投资基金达成的意向，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基金尚需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2、合伙企业在投资运作中可能存在因投资周期较长，投资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3、后续在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行业政策法规、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运营管理、交易方案、投后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将面临投资失败及基金亏损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宿迁众城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30日

公司代码：688318　　公司简称：财富趋势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黄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庆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庆红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857,114,274.48	1,074,368,542.51	165.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61,771,071.07	966,125,768.51	185.86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865,284.51	48,927,113.10	89.80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1,071,515.81	111,945,946.56	2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468,743.78	81,113,011.54	5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462,687.91	77,800,687.83	39.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9	9.50	减少3.3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7	1.62	27.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7	1.62	27.7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7.59	20.67	减少3.07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911.00	443,710.5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178,354.04	18,040,466.0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00,000.00	-2,005,494.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1,984,539.76	-2,472,626.49	
合计	11,245,725.28	14,006,055.87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2,01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黄山	45,489,764	68.23	45,489,764	45,489,764	无	0	境内自然人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	2.25	1,500,000	1,5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1.50	1,000,000	1,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黄青	596,875	0.90	596,875	596,875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丽君	501,375	0.75	501,375	501,375	无	0	境内自然人
田进恩	501,375	0.75	501,375	501,375	无	0	境内自然人
冯文渊	372,078	0.56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银河源汇投资有限公司	353,707	0.53	353,707	558,607	无	0	国有法人
陶秋琴	301,374	0.45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冯继东	198,816	0.30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冯文渊	372,078	人民币普通股	372,078
陶秋琴	301,374	人民币普通股	301,374
冯继东	198,816	人民币普通股	198,816
蒋静洁	151,252	人民币普通股	151,252
何炳坤	124,865	人民币普通股	124,865
綦磊声	12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200
陈留杭	118,792	人民币普通股	118,792
深圳青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5,142	人民币普通股	105,142
雷剑	100,755	人民币普通股	100,755
上海中植鑫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鑫荞聚焦高端制造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8,234	人民币普通股	78,23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黄山与黄青为兄弟关系，黄山、黄青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例	原因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820,877.00		100%	主要系本期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利息	10,519,917.87	6,818,465.75	54.29%	主要系本期应收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53,393,357.23	11,646.30	11620701.09%	主要系本期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9,102,564.83	2,483,921.36	266.46%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固定资产	9,774,321.88	17,259,747.82	-43.37%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应交税费	3,303,619.81	11,554,906.68	-71.41%	主要系上期应缴税费于本期缴纳所致
股本	66,670,000.00	50,000,000.00	33.34%	本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16,670,000.00股
资本公积	1,769,429,579.28	72,173,321.20	2351.64%	本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股本溢价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变动比例	原因说明
财务费用	-30,156,777.22	-22,863,564.10	31.90%	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1,925,452.04	4,652,150.36	156.34%	主要系本期取得结构性存款收益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115,014.00	3,738,000.00	63.59%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2,005,494.26	2,614.89	76595.17%	主要系本期对外捐赠所致
所得税费用	8,297,004.93	11,597,706.82	-28.46%	主要系本期享受重点软件企业优惠税率使得企业所得税率下降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变动比例	原因说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974,108.47	108,447,793.97	35.53%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长收到销售回款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30,103.50	5,612,248.29	66.25%	主要系本期收到增值税即征即退返还金额增长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03,746.39	18,901,143.02	44.98%	主要系本期收到利息金额增长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25,452.04	4,522,616.11	163.68%	主要系本期取得结构性存款收益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30,000,000.00	23,000,000.00	6552.17%	主要系本期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及结构性存款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山
日期	2020年10月29日

公司代码：688081　　公司简称：兴图新科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程家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华军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26,773,654.24	844,205,647.28	-1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8,216,687.38	713,938,717.64	-2.20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77,829.93	14,937,896.90	-430.55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3,446,514.81	68,238,629.14	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3,899.74	-1,037,194.3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5,848.61	-1,675,864.9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4	-0.52	增加0.7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6.29	32.81	增加3.48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8,640.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6,852.91	3,735,508.7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2.53	-1,000,522.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527.71	74,619.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18,278.34	-398,497.27	
合计	137,749.75	2,429,748.3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11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程家明	28,862,900	39.22	28,862,900	28,862,9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武汉兴图投资有限公司	10,640,000	14.46	10,640,000	10,64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武汉光谷人才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21,000	4.78	3,521,000	3,521,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武汉华汇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60,000	4.16	3,060,000	3,06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珠海汇智蓝健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403,500	3.27	2,403,500	2,403,5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爱民	2,325,600	3.16	2,325,600	2,325,6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杜成城	1,525,000	2.07	1,500,000	1,5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广东广垦太证现代农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19,000	2.06	1,519,000	1,519,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665,700	0.90	665,700	92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伟	547,200	0.74	547,200	547,2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方梦兰	547,200	0.74	547,200	547,2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青沣资产管理中心（普通合伙）－青沣有和2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0,000
钱国华	3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0,000
于登玉	280,388	人民币普通股	280,388
上海明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泫价值成长1期私募投资基金	181,449	人民币普通股	181,449
林强	167,074	人民币普通股	167,074
孙小明	121,319	人民币普通股	121,319
唐剑	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
王秀云	118,868	人民币普通股	118,868
彭忠泉	116,036	人民币普通股	116,036
刘传柏	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程家明为公司股东兴图投资的法定代表人，其通过兴图投资间接控制公司14.46%股份。陈爱民与程家明系堂兄弟关系，其直接持有兴图新科3.16%股权，并且通过持有兴图投资14.29%份额间接持有公司2.06%股权。杜成城为汇智蓝健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比例20%，杜成城直接持有公司2.04%股权，汇智蓝健直接持有公司3.27%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其他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声明，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有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原因
货币资金	213,422,173.85	593,274,991.03	-64.03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0,000,000.0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票据	3,038,320.00	9,260,832.00	-67.19	主要系本期承兑汇票到期收款所致
预付款项	10,246,312.59	5,165,771.37	98.35	主要系本期备货量加大导致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5,039,970.47	1,610,635.60	212.92	主要系本期投标保证金大幅增加所致
存货	35,414,863.73	27,222,283.89	30.10	主要系本期备货量加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61,611.20	462,811.53	107.78	主要系本期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开发支出	13,039,691.19	3,150,989.56	313.83	主要系本期进入开发阶段的资本化支出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1,403,714.00	6,011,590.50	-76.65	主要系本期承兑汇票到期承兑所致
应付账款	16,600,576.11	10,103,558.75	64.30	主要系本期备货量加大导致应付账款增加
预收款项	0.00	986,013.14	不适用	2020年执行新会计准则，将本项目列报在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2,526,521.28	0.00	不适用	2020年执行新会计准则，将预收账款列报在合同负债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887,142.26	10,368,352.20	-43.22	主要系上年末计提年终奖所致
应交税费	1,100,627.02	21,169,560.12	-94.80	主要系本期缴纳上年税金所致
其他应付款	264,611.85	49,761,221.85	-99.47	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市发行费用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994,300.00	-100.00	主要系上年末背书但未到期的票据本期到期所致

3.1.2 利润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比例(%)	原因
营业成本	26,983,993.47	13,001,193.42	107.55	主要系本期销售产品中，硬件部分在成本中占比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151,918.53	1,096,468.86	-86.14	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较少导致附加税减少
财务费用	-5,488,152.06	1,047,796.75	-623.78	主要系本期归还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减少，同时募集资金到账，利息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3,055,901.37	0.0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理财收益所致
其他收益	7,067,702.71	2,239,437.59	215.60	主要系本期收到上市奖励及退税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478,878.48	3,736,767.01	-166.34	主要系本期应收款项增加，导致计提坏账损失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847.53	10,775.71	-92.13	主要系本期未发生供应商索赔所致
营业外支出	1,001,370.25	3,950.63	25,247.10	主要系本期新冠肺炎疫情捐赠支出所致
所得税费用	1,222,270.18	32,486.74	3,662.37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3.1.3 现金流量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比例(%)	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77,829.93	14,937,896.90	-430.55	主要系本期受疫情影响，回款较去年同期大幅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428,435.62	-977,679.63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53,178.33	-10,998,822.29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归还银行借款，支付上市发行费用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程家明
日期	2020年10月30日

公司代码：688169　　公司简称：石头科技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昌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国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璇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675,141,137	1,963,415,195	29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18,619,250	1,484,645,012	345.80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8,651,867	705,296,965	96.89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979,755,949	3,029,992,458	-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9,343,305	582,143,050	54.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2,202,816	563,286,317	47.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3%	58.55%	减少42.9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28	11.64	22.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26	11.64	22.5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80%	4.17%	增加1.62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11,967	6,041,69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4,960,142	74,953,03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157	1,9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8,790,750	-13,856,218	
合计	41,172,202	67,140,48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77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昌敬	15,495,785	23.24	15,495,785	15,495,785	无	0	境内自然人
Shunwei VenturesIII (HongKong)Limited	6,425,500	9.64	6,425,500	6,425,500	无	0	境外法人
天津金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25,500	8.89	5,925,500	5,925,5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津石头时代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7.50	5,000,000	5,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丁迪	3,950,085	5.93	3,950,085	3,950,085	无	0	境内自然人
BANYAN CONSULTING LIMITED	3,368,550	5.05	3,368,550	3,368,550	无	0	境外法人
QM27 LIMITED	2,925,025	4.39	2,925,025	2,925,025	无	0	境外法人
毛国华	2,459,335	3.69	2,459,335	2,459,335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震	1,589,585	2.38	1,589,585	1,589,585	无	0	境内自然人
无锡沃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9,710	1.29	859,710	859,71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UBSAG	740,257	人民币普通股	740,257
景顺长城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景顺长城基金股票型组合	440,422	人民币普通股	440,42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5,047	人民币普通股	415,04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环保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09,556	人民币普通股	409,55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成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4,116	人民币普通股	404,116
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施罗德环球基金系列中国A股（交易所）	379,199	人民币普通股	379,19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93	人民币普通股	300,09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7,485	人民币普通股	297,485
魁北克储蓄投资集团	293,490	人民币普通股	293,490
大家资产－民生银行－大家资产－盛世精选2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第二期）	235,985	人民币普通股	235,98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动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64,264,023	247,814,287	46.9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首发上市募集资金导致银行存款余额增大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08,815,873	895,163,530	381.3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将收到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导致期末余额增幅较大
应收票据	13,003,438		-	主要系报告期采用应收票据结算方式的金额增加
应收账款	78,413,738	198,711,352	-60.54%	主要系本期对小米的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预付账款	17,896,654	10,111,463	76.99%	主要系本期新增预付款供应商所致
其他应收款	30,890,446	103,972,078	-70.29%	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将应收第三方支付平台的款项进行提现导致期末余额减少
存货	537,161,561	296,583,338	81.12%	主要系第四季度双十一、黑五、圣诞节备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3,859,053	75,424,724	-68.37%	主要系本期待认证进项税和与新股发行有关的中介费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320,471	3,443,789	896.59%	主要系本期对未实现存货确认递延所得税费用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48,476,563	40,372,843	5221.59%	主要系报告期预付房款以及将部分首发上市募集资金款用于购买大额存单所致
应付账款	655,980,225	281,757,021	132.82%	主要系本期备货导致采购量增加，应付余额增加
预收账款		7,578,489	1810.15%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本期将与线下经销商模式相关的预收款项在合同负债进行列示，且本期采用预收账款结算的销售额增加，导致本期余额增幅较大
合同负债	144,760,819			
应交税费	123,717,680	78,003,626	58.61%	主要系9月销售额较大，应交增值税和所得税余额较大
实收资本（或股本）	66,666,667	50,000,000	33.33%	主要系新股发行导致股本增加
资本公积	4,916,588,955	552,999,180	789.08%	主要系新股发行溢价所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利润表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率	变动原因
税金及附加	19,984,533	13,449,287	48.59%	主要系本期毛利增加导致增值税和税金及附加增加
销售费用	368,246,101	197,612,337	86.35%	主要系公司为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导致相应推广费和平台费以及相应的人工费用增加
研发费用	172,705,592	126,479,402	36.55%	主要系本期加大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投入，研发人员人数与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7,547,477	1,274,424	-3046.23%	主要系本期新增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带来的存款利息增加
其他收益	41,309,841	6,086,400	578.72%	主要系本期收到即征即退税款所致
投资收益	30,181,082	10,421,272	189.61%	主要系本期闲置募集和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金额增加所致理财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4,771,955	4,739,747	844.61%	主要系本期闲置募集和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金额增加所致理财收益增加
所得税费用	155,564,402	112,721,549	38.01%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净利润	899,343,305	582,143,050	54.49%	主要系本期毛利较高的自有品牌产品销售占比增加导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8,651,867	705,296,965	96.89%	主要系本期销售毛利增加，以及预收账款余额增加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2,603,232	-447,834,510	1128.71%	主要系本期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和支付购房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4,473,009	-16,953,510	-25076.97%	主要系本期收到首发上市募集资金款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总股本66,666,66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00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133,333,334.00元（含税），占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7.03%。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2020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2020年7月10日，公司完成了2019年度红利发放工作。上述事宜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20-025）

(2)2020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9,083.10万元；置换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除承销费外的其他发行费用及增值税9,044,615.75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0)第2649号）。上述事宜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20-033）

(3)2020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0年8月17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2020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0年8月17日为授予日，以54.23元/股的授予价格向203名激励对象授予57.5555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针对本次授予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上述事宜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20-045、2020-048）

(4)2020年8月14日，公司披露了《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227名，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参与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并中签的配售对象，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763,9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60%，部分限售股于2020年8月21日上市流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上述事宜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20-038）

(5)2020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人民币102,200.63万元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与品牌建设项目”，项目建设期为三年（最终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项目资金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募集资金之超募资金投入，超出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入。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2020年8月3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上述事宜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20-040、2020-054）

(6)2020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北京紫麟置业有限公司购买位于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七里渠南北村开发项目7#办公楼1-11层，证载建设用地使用权面积为16,367.08平方米，评估值共计94,173.30万元人民币，交易价格依据评估价值协商确定为94,171.194万元人民币。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评估机构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评估报告。2020年8月3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上述事宜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20-039、2020-054）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昌敬
日期	2020年10月29日

公司代码：603687　　公司简称：大胜达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方能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火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瞿银平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820,338,534.69	2,147,445,550.46	3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0,962,717.85	1,447,030,676.93	12.71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131,547.30	112,808,094.71	-8.5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37,846,221.00	920,099,281.43	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637,942.80	88,122,781.21	3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614,502.10	72,349,718.00	-57.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8	7.79	减少0.1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4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4	16.6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10,153.76	88,716,668.3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19,756.32	15,553,325.9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4,421.33	-3,536,840.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4,755.07	312,390.96	
所得税影响额	-1,068,180.15	-15,022,103.96	
合计	6,541,756.15	86,023,440.7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4,76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杭州新胜达投资有限公司	269,042,700	65.49	269,042,700	质押	75,085,325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重庆睿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204,832	18.79	0	无		其他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大胜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80,000	0.77	0	无		其他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中包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50,000	0.74	0	无		其他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聚胜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25,000	0.59	0	无		其他
韩艳华	1,000,000	0.24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杭州富华涌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	0.22	0	无		其他
崔峰	662,365	0.16	0	无		境内自然人
鲍晓玲	452,900	0.11	0	无		境内自然人
倪思礼	397,200	0.10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重庆睿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204,832	人民币普通股	77,204,83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大胜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8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中包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5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聚胜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25,000
韩艳华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杭州富华涌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崔峰	662,365	人民币普通股	662,365
鲍晓玲	452,900	人民币普通股	452,900
倪思礼	397,200	人民币普通股	397,200
刘小敏	3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2,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科目：

项目	2020年9月底	2019年12月底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956,729,771.44	300,240,486.66	218.65%	主要系收到政府拆迁款及公开发行可转债导致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8,053,626.42	3,432,996.52	134.59%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商业票据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49,118,886.83	34,561,259.63	42.12%	主要系本期用票据支付的货款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51,189,450.48	4,741,520.20	979.60%	主要系公司从战略出发，预付了部份原材料款项所致
其他应收款	9,298,725.26	5,343,489.74	74.02%	主要系增加了部份销售客户的保证金所致
在建工程	35,556,768.66	15,131,025.42	134.99%	主要系公司技改项目设备安装支出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191,035,453.21	287,558,853.85	-33.57%	主要系公司将征迁范围的生产经营用地移交给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相应的土地资产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41,331.23	1,119,718.03	618.16%	主要系预付设备款项有所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60,040,638.88	40,050,749.99	49.91%	主要系新增防疫贷款所致
应付票据	85,790,000.00	210,830,000.00	-59.31%	主要系本期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16,435,592.70	8,422,346.12	95.14%	主要系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248,779.22	4,228,770.09	-46.82%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满足验收条件确认为补助收入所致
递延收益	288,031,996.47	52,239,161.89	451.37%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拆迁补助款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182,712.83	34,762,193.97	32.85%	主要系公司发行可转债核定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利润表科目：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利息费用	10,224,491.79	6,218,311.02	64.43%	主要系可转债的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利息收入	4,286,501.11	1,301,752.10	229.29%	主要系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680,770.14	1,789,657.08	-138.04%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88,806,325.04	201,586.16	43953.78%	主要系政府拆迁，导致总部出售土地资产获取收益所致
营业利润	129,946,058.60	96,003,724.04	35.36%	主要系政府拆迁，导致资产处置收益增加所致
净利润	112,536,485.76	84,938,256.20	32.49%	主要系政府拆迁，导致资产处置收益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614,502.10	72,349,718.00	-57.69%	主要系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高附加值客户的订单比上年有所下降所致

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82,889.42	-110,859,637.20	--	主要系政府收储，出售土地资产，导致投资现金流量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467,383.82	144,285,827.16	228.15%	发行可转债，获得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土地收储相关事项

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3日及2020年5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土地收储协议>的议案》，拟同意与萧经开管委会签署《土地收储协议》，2020年5月20日，公司与萧经开管委会就该事项正式签署土地收储协议。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签署<土地收储协议>的公告》（2020-020）、《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0-039）、《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土地收储协议>的公告》（2020-040）。截至2020年8月14日，公司已办理完移交手续，并收到全部补偿款47,776.21万元。

2、发行可转债相关事项

2020年4月3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2020年第62次工作会议对大胜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2020年6月12日，新胜达投资质押股份为75,085,325股，为公司发行可转债提供担保。2020年7月23日，公司可转债正式在上交所上市交易。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方能斌
日期	2020年10月29日